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課程督學 陳筱婷

電話：3322101#7420

電子信箱：ciwas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同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786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_1120078670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青埔國民小學辦理「桃園市市立國民小學112學年度城鄉共學活動」計畫，請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中壢區青埔國民小學（以下簡稱青埔國小）112年8月11日青小學字第112000649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以「多元文化尊重、共存共好」為主題，辦理本市市立國民小學城鄉共學教育活動，透過體驗城鄉文化創造力及獨特價值性，體會城鄉差異之多元價值，增廣學生視野。

三、旨揭計畫資訊摘擇如下（詳見實施計畫）：

（一）辦理期程：112年7月至113年7月。

（二）申請期限：文到日起至112年8月20日（星期四）下午4時截止。

（三）申請方式：請各校承辦人於期限內將申請計畫核章後，掃描成PDF檔寄至電子信箱：112034@mail.cpps.tyc.edu.tw；郵件主旨：○○國小申請城鄉共學活動。

學務處

112/08/16 14:21



1120005871

有附件

四、本案聯絡資訊如下：

(一)聯絡人：青埔國小學務處林主任。

(二)聯絡電話：03-4531626分機310。

五、檢附「桃園市市立國民小學112學年度城鄉共學活動」計畫
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(桃園市蘆竹區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)

副本：

